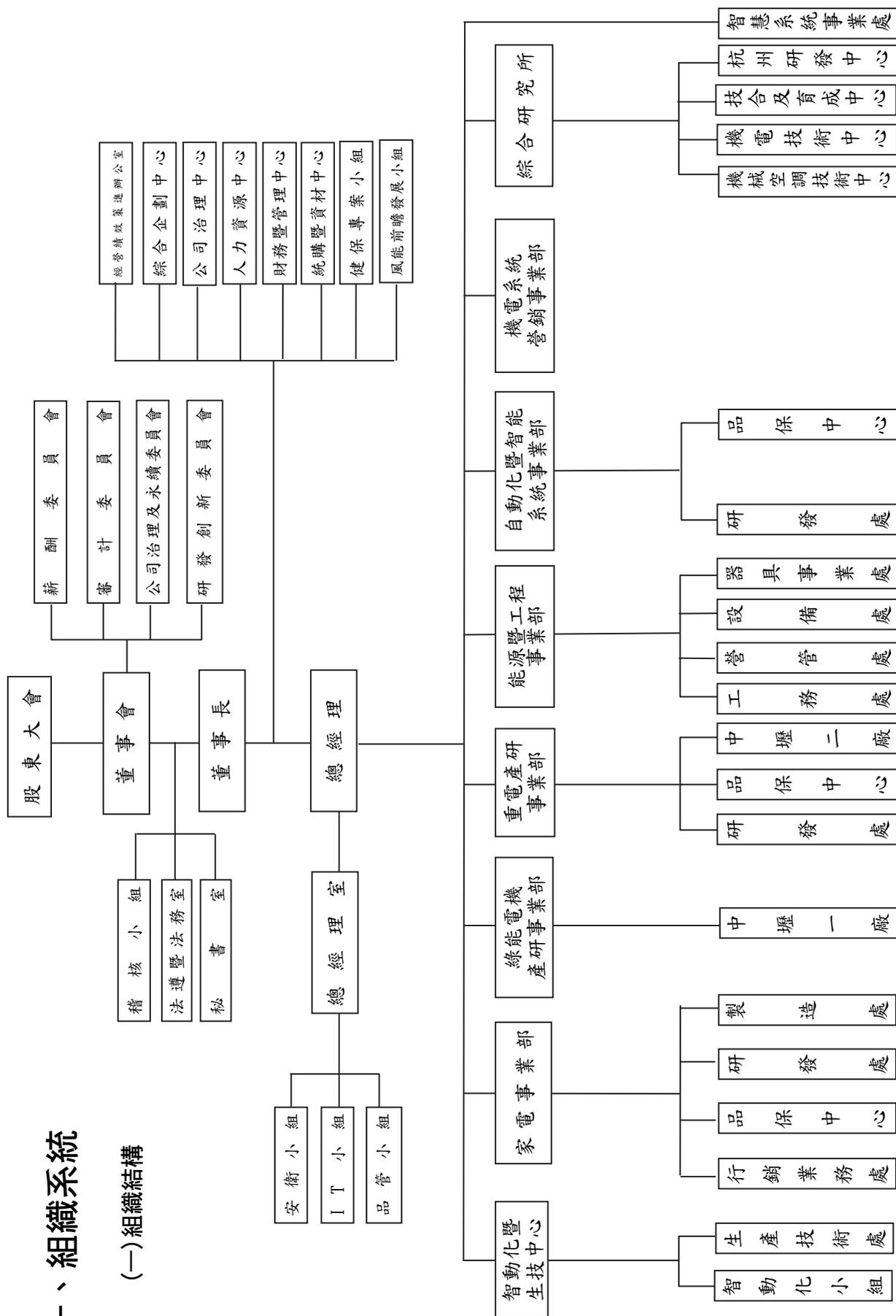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重電產研事業部	中大型三相馬達、中大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中大型防爆馬達、中大型變頻馬達、直流馬達及中大型發電機等之製造。
綠能電機產研事業部	單相馬達、車用馬達、永磁馬達、小型三相馬達，小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小型防爆馬達、小型變頻馬達、小型發電機、鋼鐵鑄造等之製造。
自動化暨智能系統事業部	變頻器、程式式控制器、伺服控制器等產品之製造及 AGV(無人搬運車)之製造與銷售業務。
能源暨工程事業部	專業電力設備及系統相關器材供應商(設備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 交通、電力領域之工程承攬業務(輸配電、發電廠、替代性能源、車站及機場興建與維修、軌道電力系統等工程)。無塵室等相關特殊空調工程設計規劃建造。 大樓機電工程規劃、施工與管理。 IDC 廠房工程規劃、施工與管理。 醫院、飯店之空調 / 機電綜合性工程整合。 水資源/防洪抽水站工程。 超高壓 161KV/69KV 變電站開關設備及安裝工程。 智能微電網及儲能工程，以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整合業務。 電磁開關、無熔線斷路器、電子式保護電驛等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
家電事業部	家用冷氣機、電冰箱、洗衣機、除濕機、乾衣機、液晶顯示器、空氣清淨機、小家電、DVD(R)、音響、健康家電、美容家電、保冷箱、低溫籠車、凍結機、變頻水/油冷卻工具機組、組合式空調箱、變頻多聯(VRF)系統空調機組、水冷全密式/半密螺旋式/離心式冰水主機組、雲端智慧系統、商用氣冷分離式冷氣機、水/氣冷式箱型機、氣式冰水主機、送風機組、空氣門、工業用除濕機、冷凍冷藏機組、國內、外家電品牌代理、各類空調產品設備之製造、裝配、銷售及維修服務業務。
機電系統營銷事業部	中大型三相馬達、中大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中大型防爆馬達、中大型變頻馬達、直流馬達及中大型發電機；單相馬達、車用馬達、永磁馬達、小型三相馬達，小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小型防爆馬達、小型變頻馬達、小型發電機、鋼鐵鑄造、小型冷媒壓縮機；變頻器、程式式控制器及伺服產品之銷售業務；電磁開關、無熔線斷路器、電子式保護電驛產品等之外銷業務。
智動化暨生技中心	整合全公司生產技術資源，推動生技專案，提升生產效能及進行智動化策略佈局。
綜合研究所	各項中長期技術與產品研發及從事部分短期新產品開發及各廠與集團之技術支援。
智慧系統事業處	承辦金融、醫療保健、會員忠誠系統、監視監控、電子發票、交通票證、ITS、RFID 等各式晶片業務及系統整合、無人自動販賣機。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	1070615	3年	890421	30,341,364	1.52%	32,141,364	1.63%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 企管碩士	● 台灣宅配通(股)公司董事長 ● Motovano S.p.A 董事長...等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	1070615	3年	890421	2,240,262	0.11%	2,240,262	0.11%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 電機博士	● 東訊(股)公司董事長 ● 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董事長...等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黃呈琮	男	1070615	3年	800508	15,279,849	0.76%	15,279,849	0.78%	2,110,934	0.11%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 森譽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 和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等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	1070615	3年	980619	10,000,000	0.50%	10,000,000	0.51%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電機碩士	● 菱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東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等	董事	黃茂雄	父子
常務暨獨立董事	日本	劉維琪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0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 企管博士	● 復盛應用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進福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0	0	0	0	0	0	0	0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及計算機科學博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學系碩士、博士	● 中興保全(股)公司獨立董事 ● 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丁旺	男	1070615	3年	1050616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 經濟學碩士	● 世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東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茂雄	男	1070615	3年	610512	18,486,633	0.92%	18,486,633	0.94%	5,839,071	0.30%	0	0	日本東京大學 工學研究所 碩士	● 東訊(股)公司董事長 ● 英士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等	董事	黃育仁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	1070615	3年	1070615	10,079,600	0.50%	14,454,698	0.73%	0	0	0	0			-	-	
			男	1070615	3年	770328	11,614,831	0.58%	7,344,746	0.37%	150,975	0.01%	14,454,698	0.73%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董事	中華民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	1070615	3年	1070615	304,000	1,104,00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 企管學士	● 南臺灣汽車客運(股)公司董事長 ● 屏東汽車客運(股)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	1070615	3年	1070615	19,540,052	19,540,052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管理研究所碩士	● 東捷資訊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 東元捷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絨	-	1070615	3年	980619	22,033,919	26,833,919	0	0	美國西北大學 電機博士.	●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環訊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	1070615	3年	890421	30,341,364	32,141,364	0	0		● Teeco (Vietnam) Electric & Machinery Co., Ltd. 董事長 ● 無錫東元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	1070615	3年	1070615	13,200,000	19,800,000	0	0	美國休士頓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 台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有萬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等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永祥	男	1070615	3年	950906	0	600,000	0	0	明新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 無	-	-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尚莉(25.89%)、王伯元(20%)、光元實業(19.5%)、黃育仁(17.78%)、其他(16.83%)
菱光科技(股)公司	東友科技(股)公司(17.26%)、東安投資(股)公司(6.23%)、臺銀保管愛馬仕投資主基金北美(開曼)(5.01%)、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3.41%)、元大商業銀行受託光菱信託財產專戶(2.98%)、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2.45%)、東元電機(股)公司(1.6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亞洲價值基金投資專戶(1.51%)、侯阿忠(1.29%)、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0.90%)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博治(98.84%)、許峯美(1.16%)
光元實業(股)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有萬科技(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13%)、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20)、香港富友有限公司(8.44)、黃仁信(2.61)、劉惠子(2.43)、林宇昭(2.11)、林立忠(2.00)、林育平(1.89)、曾倫彬(1.86)、莊仲仁(1.80)
宏順投資(股)公司	郭子寬(26.44%)、郭子義(26.44%)、郭巫純真(24.82%)、郭獻生(22.30%)
東安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99.60%)、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0.20%)、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0.2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光元實業(股)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尚莉(25.89%)、王伯元(20%)、光元實業(19.5%)、黃育仁(17.78%)、其他(16.83%)
東友科技(股)公司	菱光科技(股)公司(10.66%)、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17%)、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7%)、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4%)、光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44%)、光友股份有限公司(2.14%)、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林大超(1.83%)、安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3%)、賴水清(1.04%)
東安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99.60%)、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0.20%)、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0.20%)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東元電機(股)公司	實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87)、嘉源投資有限公司(6.46)、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東光投資(股)公司	實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87)、嘉源投資有限公司(6.46)、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非股份有限公司	臺銀保管愛馬仕投資主基金北美(開曼)、元大商業銀行受託光菱信託財產專戶、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基金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亞洲價值基金投資專戶、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富友有限公司

# 董事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法律、會計師或其他與國家考試所須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V																0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V															0
黃呈琮			V															1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V															0
劉維琪		V																1
張進福		V																1
鄭丁旺		V																1
黃茂雄		V																0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V															0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V															0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V															0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斌			V															4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0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V															0
張永祥			V															0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階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代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	連昭志	男	90.08.01	829,273	0.04%	0	-	0	-	美國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土木工程研究所 碩士	Teco Electric & Machinery Pte Ltd 董事長	-	-	
執行顧問	中華民國	林弘祥	男	87.08.21	2,137,813	0.11%	800,000	0.04%	0	-	美國休士頓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 碩士	無錫東元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勝泉	男	106.01.01	1,224,889	0.06%	40,434	0.00%	0	-	台灣大學 電機系	東元精電(股)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松鑽	男	104.08.12	61,519	0.00%	0	-	0	-	清華大學 化學工程系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彭繼曾	男	106.01.01	0	0.00%	0	0.00%	0	-	美國匹茲堡大學電信研究所	安欣科技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高飛鳶	男	106.01.01	73,001	0.00%	305	0.00%	0	-	中央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	無錫東元電機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葉文中	男	106.01.01	46,143	0.00%	0	0.00%	0	-	美國波士頓大學企業管理系	東元旭能(股)公司 董事長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國民	男	107.11.13	0	0.00%	0	0.00%	0	-	東海大學 工業工程研究所 博士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漢青	男	108.01.01	13,316	0.00%	0	0.00%	0	-	台灣大學 EMBA 國立成功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 碩士	台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簡世雄	男	108.06.01	36,932	0.00%	0	0.00%	0	-	中正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註)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 I	本公司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 J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5,6,7	5,6,7	5,6,7	5,6,7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8,9,10,11,12,13,14,15	9,10,11,12,13,14,15	9,10,11,12,13,14,15	9,10,11,12,13,14,15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2,3,4	1,2,3,4,8	1,2,3,4	1,2,3,4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8	8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人	15 人	15 人	15 人

註：以各董事編號表示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母子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	董事長	邱純枝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	代理總經理	連昭志													
3	執行顧問	林弘祥													
4	協理	林勝泉													
5	協理	張松鑽													
6	協理	洪漢青													
7	協理	彭繼曾													
8	協理	高飛鷺													
9	協理	葉文中													
10	協理	陳國民													
11	公司治理主管	簡世雄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2.58%	2.70%	1,357
			29,123	29,123	1,602	1,602	27,844	31,835	24,472	-	24,472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11	11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6,10	6,1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3,4,5,7,8,9	3,4,5,7,8,9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2	2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1	1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11 人

###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邱純枝	—	合計 24,472	合計 24,472	0.76%
	代理總經理	連昭志				
	執行顧問	林弘祥				
	協理	林勝泉				
	協理	張松鑛				
	協理	彭繼曾				
	協理	高飛鳶				
	協理	葉文中				
	協理	洪漢青				
	公司治理主管	簡世雄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8	213,608	6.63%
107	195,254	6.20%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本公司績效薪酬實施準則，該準則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並考慮未來經營風險，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年終獎金之發放則係按照營業淨利提撥固定比例，該比例變動時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三、公司治理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6	0	100%	
常務 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6	0	100%	
常務 董事	黃呈琮	6	0	100%	
常務 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6	0	100%	
常務暨 獨立 董事	劉維琪	6	0	100%	
獨立 董事	張進福	6	0	100%	
獨立 董事	鄭丁旺	6	0	100%	
董事	黃茂雄	5	1	83%	
董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6	0	100%	
董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6	0	100%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6	0	100%	
董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4	2	67%	
董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6	0	100%	
董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6	0	100%	
董事	張永祥	5	1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第 25-6 次董事會議 (108.3.26)

董事姓名：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

議案內容：擬捐贈「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108 年度活動經費核備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擔任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決議：除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追認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高尚偉董事、林弘祥董事

議案內容：擬提供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對關係企業及海外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安台國際投資董事、東元捷德科技董事、東元國際董事、日本三協代表取締役社長、Motovario S.p.A 董事長等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元國際董事、Motovario S.p.A 董事等職務；黃育仁常務董事因擔任日本三協取締役；黃茂雄董事因擔任安台國際投資董事長、東元國際董事長、日本三協會長等職務；林弘祥董事因擔任中東東元董事、Motovario S.p.A 董事等職務；高尚偉董事因擔任東元捷德科技董事長；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林弘祥董事及高尚偉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本公司暨關係企業辦理資金貸與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 TWMC 董事長、安台創新董事長、UVG 董事、東安資產董事等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 TWMC 董事、安台創新董事、UVG 董事等職務；黃呈琮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黃茂雄董事因擔任 TWMC 董事、安台創新董事、東安資產董事長等職務；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 2. 第 25-7 次董事會議(108.5.13)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

議案內容：東安投資與東安資產擬對 CDC Development India Private Limited (CDCI)提供長期借款保證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世正開發董事、東安投資董事、東安資產董事等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投資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3. 第 25-10 次董事會議(108.11.12)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

議案內容：UVG 資金貸與 TNL 之利息免除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 UVG 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 UVG 董事，基於利益

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意見後附帶決議，日後如 UVG 或 TNL 股權結構變動，須重提至董事會討論決議外，本案其餘條件無異議照案通過。

4. 第 25-11 次董事會議(108.12.24)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高尚偉董事

議案內容：世正開發資金貸與子公司世誠營造核備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世正開發(股)公司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黃茂雄董事因擔任世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職務、高尚偉董事因擔任世正開發(股)公司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黃育仁常務董事因有一等親屬擔任世正開發(股)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高尚偉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追認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東安資產擬參與「世康開發(股)公司」現金增資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黃呈琮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黃茂雄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黃育仁常務董事因有一等親屬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1.1~ 108.12.31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會考 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 之衡量項目，函括對公司 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 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 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 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 大面向，共計48項評估指 標。
每年執行一次	107.1.1~ 107.12.31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會考 核自評問卷」	
每三年由外 部專業獨立 機構執行評 估一次	106.1.1~ 106.12.31	董事會、 功能性委員 會(審計委 員會及薪資 報酬委員 會)之運作 情形進行效 能評估，並 撰寫外部評 估分析報告	委請 臺灣誠正經營 暨防弊鑑識學 會以 「資料檢視」、 「問卷」、 「訪談」之 方式執行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 目包含：決策效能(針對公 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 董事會決策品質等面向)； 專業職能(針對董事會組 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 持續進修等面向)；法規遵 循(針對內部控制面向)； 社區參與(針對社區參與 面向)。

				<p>審計委員會效能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決策效能(對公司財務及內控規定的瞭解、與外部審計間的溝通互動、以及對內外部意見的回應等等)；專業職能(委員組成結構、委員進修情況、以及對自身監督角色的理解等)。</p> <p>薪資報酬委員會效能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委員會對於公司經營目標的了解；對董事及經理人經營績效的關注；委員會依照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表現，透明、客觀地審核報酬；對於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給予的回饋意見；股東是否有適當管道對報酬表示意見。</p>
--	--	--	--	---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強化功能性委員會之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立審計委員會(101年設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100年設立)兩個功能性委員會，藉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3名)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獨立董事(共3名)組成。為提高董事對公司經營運作之參與，並強化公司治理水平，本公司於107年增設「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成員經董事會決議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職司審議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之健全性、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監督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強化董事會轄下組織運作及管理…等。各委員會之組織章程皆經董事會核准，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與決議。

##### (二) 提升董事會效能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本公司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於第25-7次董事會議(108.5.13)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中心」簡世雄副處長擔任專任公司治理主管。另制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由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中心)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並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之原則，於三個工作日內儘速辦理。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1.6.15 設立，取代原先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獨立董事(三席)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其審議事項涵蓋：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108 年度工作重點：

### 1.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7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簽證，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第 3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108.3.19)審議通過，呈報第 25 屆第 6 次董事會(108.3.26)決議通過，已提請 108 年度股東常會(108.6.14)承認通過。

### 2. 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本公司內部總計 36 處級單位，內控自評作業於 108.1.31 檢視完成，其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並未發現重大缺失。子公司內控自評作業於 108.2.27 檢視完成，其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並未發現重大缺失。緣上評估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應屬有效。經第 3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108.3.19)審議通過，呈報第 25 屆第 6 次董事會(108.3.26)決議通過後出具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召集人暨主席	鄭丁旺	6	0	100%	
委員	劉維琪	6	0	100%	
委員	張進福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第 25-6 次 董事會 (108.3.26)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討論案。	√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	√			
	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理完竣討論案。	√			
	本公司 108 年度到期續約之金融機構額度討論案。	√			
	擬提供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對關係企業及海外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討論案。	√			
	本公司暨關係企業辦理資金貸與討論案。	√			
	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及股票交易人員配置調整案。	√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3 月 19 日、108 年 5 月 6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7 次 董事會 (108.5.13)	呈請訂定「減資基準日」註銷本公司第十六次買回庫藏股份，並授權辦理後續股份註銷與變更登記等事宜討論案。	√			
	東安投資與東安資產擬對 CDC Development India Private Limited (CDCI)提供長期借款保證討論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5 月 6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9 次 董事會 (108.8.14)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8 月 7 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10 次 董事會 (108.11.12)	UVG 資金貸與 TNL 之利息免除討論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11 月 5 日)：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建議管理單位於提案董事會時應加強說明負利率之計價方式，照案通過但建議管理團隊儘快尋找替代解決方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UVG 資金貸與 TNL 之利息免除案一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意見後附帶決議，日後如 UVG 或 TNL 股權結構變動，須重提至董事會討論決議外，本案其餘條件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25-11 次 董事會 (108.12.24)	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劃案。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			
	本公司 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審議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 年 12 月 17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外，亦依各獨立董事之建議進行單獨專案業務報告。

2.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半年度及年度財部報表查核工作完成後，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報告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建議。108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3-6 次 (108.3.19)	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	洽悉。
	107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理完竣案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第 3-7 次 (108.5.6)	108 年度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第 3-9 次 (108.8.7)	108 年度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第 3-11 次 (108.12.17)	108 年度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三)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建議。108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3-6 次 (108.3.19)	107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公司治理新規之影響與因應	洽悉。
第 3-9 次 (108.8.7)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之影響	洽悉。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97.3.25)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符合國際公司治理發展趨勢，及因應近年社會及國際關注議題之發展，於102年至108年共六次經董事會修訂守則相關內容，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之。</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V		<p>(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由法務單位處理股東糾紛及訴訟事宜。相關事宜均依照內部作業程序辦理。</p> <p>(二)公司定期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本公司依照「關係企業管理權責劃分辦法及補充說明」及內部控制制度「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明確，並定期查核關係企業之帳務及內部控制制度，建立適當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規範「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V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 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治理制度、健全及強化管理機能並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之落實，於第25屆第3次董事會(107.8.13)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請參閱註2：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明確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董事會功能與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於104年11月13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於104年度起，每年年度結束時，由董事會秘書室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相關自評問卷，並將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每三年得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評估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況，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 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委請臺灣誠正經營暨防弊鑑識學會以「資料檢視」、「問卷」、「訪談」之方式執行，對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包含其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進行效能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決策效能、專業職能、法規遵循、社區參與。審計委員會效能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決策效能、專業職能。薪資報酬委員會效能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對於公司經營目標的了解；對董事及經理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經營績效的關注；依照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表現，透明、客觀地審核報酬；對於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給予的回饋意見；股東是否有適當管道對報酬表示意見。</p> <p>評估報告已呈報107年3月26日董事會議，報告指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議事運作順暢，成員間的溝通管道暢通，且相關成員對於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均表示認同。</p> <p>優化建議：經營團隊可考量於董事會議納入關於公司產品之全球市場以及產業趨勢等相關議題報告，增加董事會成員定期接觸關於商業經營環境相關資訊之機會；可將過去未盡成功的決策事項在董事會上提出檢討分析，以精進決策效能。</p> <p>107年度及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由董事會秘書室以「董事會內部自評」之方式執行相關作業。「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函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48項評估指標。並已於108年3月26日及109年2月24日董事會議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各項考核項目皆達到評估指標及評分標準，本公司107年度及108年度董事會運作績效良好。</p> <p>改善行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已於108年2月25日常務董事會及108年3月26日董事會議提報本公司「全球銷售營運中心」組織目標發展規劃報告。擬強化與各關企、經銷</li> </o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商的合作，提供更好、更迅速的支援，推升競爭力、市占率，及客戶滿意度。</p> <p>2. 已於108年10月21日常務董事會及108年11月12日董事會議提報標竿企業策略及事業結構轉變分析報告。本公司為全球主要工業產品製造商，將以一個全公司性的數位化策略作為主軸，真正落實數位化。</p> <p>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將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p> <p>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p>(四)本公司已於第23屆第19次董事會(103.12.22)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選任及評核辦法」，每年定期依照評核辦法，由本公司財會單位先進行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初評，並送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核定。本公司財會單位依簽證會計師評核表(註3)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二位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已於第25屆第5次董事會(107.12.22)及第25屆第11次董事會(108.12.24)討論通過評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 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 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 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 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 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 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 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 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 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於104年7月成立「公司治理中心」，目前配置9名專責人員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於第25-7次董事會議(108.5.13)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中心」簡世雄副處長擔任本公司專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相關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並依公司章程登記為委任經理人。</p> <p>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p> <p>108年度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已提報109年1月13日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109年2月24日董事會議，內容包括：</p> <p>(1) 依法令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議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會議資料；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會議紀錄。</p> <p>(2) 依法令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核：於每年年度結束時，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相關自評問卷，並將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每三年得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p> <p>(4) 協助董事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每年至少舉辦二次董事進修課程，並不定期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半年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規更新之影響等與董事與進行溝通交流。</p> <p>(5) 主導「公司治理管理平台」：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評鑑」之評鑑指標項目為基礎，定期與各單位共同檢視討論公司治理相關事項，訂定公司治理之各項目標，並由平台系統定時追蹤公司治理各項目之權責單位的執行情況及成果。</p> <p>(6) 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提供股東會資訊、重大訊息公告、財務報表、財務及營業簡報、受邀參與國內外投資論壇等相關資訊。</p> <p>公司治理主管依據「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選擇與執行業務相關之課程進修，自108.5.13就任至108.12.31止簡世雄副處長已完成12小時(請參閱108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非常重視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與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當地社區、NGO非政府組織、政府單位等各領域之利害關係人皆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定期/不定期進行訊息公布或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並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落實公司治理誠信與透明(請參閱註4: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p> <p>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東元永續承諾/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並由專人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 規定相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股務代理商: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電話:886-2-2504-8125,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p>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 規定相同。
<p>七、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p>	V		<p>(一)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公司網站之網址為:www.teco.com.tw</p> <p>(二)本公司架設英文網站(http://www.teco.com.tw/en)。依本公司新聞發佈辦法,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各部門如需發佈新聞,呈總經理核准後,知會公關部門並轉發言人發佈之。另依本公司發言辦法,明確定義發言人權責分工,以公開方式於同一時間公平揭露資訊於所有投資人及媒體,落實發言人制度。</p> <p>(三)本公司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三個月內),第一、二、</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 規定相同。</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 規定相同。</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 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p>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每月10日前)。</p> <p>因集團合併個體達上百家，暫無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108年度財務報表已於109.3.19公告並申報。</p>	定有些微差異，仍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權益，成立工會組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積極建立與員工之間的溝通橋樑。每季集合員工舉行的總公司季會活動及各工廠朝會活動，使高階主管可以直接面對員工，清楚說明公司當前的經營成果與挑戰，並公開表揚優秀同仁的工作成就。</li> <li>2. 本公司自53年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並規劃一系列的員工家庭關懷與照顧政策，以幫助員工改善家庭關係、提升個人健康與能力，進而提升工作績效。</li> <li>3. 本公司成立專責單位，除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持續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外，並建立意見回饋機制，供投資人表達對公司發展相關建議，同時積極參加投資人說明會，以利投資人掌握公司經營動態及發展規劃。</li> <li>4. 本公司與每家供應商平均每年至少進行2次以上拜訪溝通。另推動e-Procurement 平台建置，除在集團內部建立統一之合格經銷商名單，亦增加東元與全球供應商溝通之管道。</li> <li>5. 本公司為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由專人/專區回應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傳真或電</li> </ol>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子郵件直接聯繫溝通。公司設置稽核檢舉信箱，鼓勵員工舉報違法違規情事。</p> <p>6. 本公司108年度全體董事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時數之要求，總進修時數共計101小時，經理人總進修時數為60小時。</p> <p>7. 本公司致力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依循既有的管理組織體系及內部控制循環，積極面對與管控營運過程所應考量之風險，並確保公司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同時，透過稽核制度，合理確保內控制度持續有效。108年度稽核小組已完成各項稽核業務，查核結果內控設計及執行有效，各項環境指標均控制為低風險。</p> <p>8.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客戶高性價比的優質產品。同時透過客服專線、座談、巡訪、售後服務追蹤、電話訪談、官網及媒體等多元管道了解客戶對公司及產品的期望，以期使產品、服務更符合客戶之需求。</p> <p>9. 本公司自88年起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於第25屆第6次(108.3.26)及第25屆第12次(109.2.24)報告董事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US\$1,000萬元)、承保範圍(全體董事)、保險費率及投保期間(108年及109年全年)等重要內容。</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自104年度起連續六年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5%之最高等級評價殊榮。</li> <li>2. 已改善情形：為使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能明確劃分，已於107.4.25由連昭志副總經理暫時代理行使總經理職務，邱純枝董事長免兼總經理一職，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li> <li>3.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為使股東會召開時程分散，以利股東參與股東會，本公司於109年起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li> </ol>

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性別	國籍	學歷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女	台灣	企管	✓	✓	✓	✓	✓	✓	✓	✓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
黃 呈 琮	男	台灣	經濟	✓	✓	✓	✓	✓	✓	✓	✓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男	日本	電機	✓	✓	✓	✓	✓	✓	✓	✓
劉 維 琪	男	台灣	企管	✓	✓	✓	✓		✓	✓	✓
張 進 福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鄭 丁 旺	男	台灣	會計	✓	✓	✓	✓	✓	✓	✓	✓
黃 茂 雄	男	台灣	經濟	✓	✓	✓	✓	✓	✓	✓	✓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男	台灣	工程	✓	✓	✓	✓	✓	✓	✓	✓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男	台灣	企管	✓	✓	✓	✓		✓	✓	✓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男	台灣	管理	✓	✓	✓	✓		✓	✓	✓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男	台灣	機械工程	✓	✓	✓	✓	✓	✓	✓	✓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男	台灣	會計	✓	✓	✓	✓		✓	✓	✓
張永祥	男	台灣	工業管理	✓	✓	✓	✓	✓	✓	✓	✓

註 2：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治理制度、健全及強化管理機能並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之落實，本公司於第 25 屆第 3 次董事會(107.8.13)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經董事會決議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職司審議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之健全性、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監督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強化董事會轄下組織運作及管理…等。

本屆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計 5 人，任期：107 年 8 月 13 日至 110 年 6 月 14 日。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相關專業
召集人暨主席	劉維琪	4	100%	財務管理、產官學及社會服務經歷
委員	鄭丁旺	4	100%	財務管理及會計專業
委員	張進福	4	100%	電機工程及資訊科學專業
委員	邱純枝	4	100%	財務及經營管理專業
委員	黃茂雄	4	100%	經營管理及產業創新專業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 三、主要審議事項摘要如下：

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	事項	結果
第 1-1 次 (107.11.13)	推選「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召集人案。	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擔任「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p>第 1-2 次 (108.1.24)</p>	<p>本公司「CSR 委員會」、「公司治理中心」與「法遵暨法務室」之 108 年度工作計畫案。</p>	<p>審議通過，逕付各單位執行，並呈報董事會。</p>
<p>第 1-3 次 (108.8.7)</p>	<p>(1)「CSR 委員會」、「公司治理中心」與「法遵暨法務室」之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p>	<p>審議通過，並呈報董事會。</p>
<p>第 1-4 次 (109.1.13)</p>	<p>(1)109 年重要法遵議題報告。 (2)「不可控制之永續風險」及其預防策略報告。 (3)本公司「CSR 委員會」、「公司治理中心」與「法遵暨法務室」之 109 年度工作計畫案。</p>	<p>審議通過，逕付各單位執行，並呈報董事會。</p>

註 3：簽證會計師評核表

壹、獨立性要件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否	V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否	V
0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V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V
0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否	V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V
0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V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否	V
0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	否	V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N/A 係委任會計師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核閱之簽證會計師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是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是	V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是	V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是	V

註 4：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溝通成效
股東	公司營運發展狀況 財務透明度 風險管理 公司治理 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資訊觀測站</li> <li>● 公司股東會－每年至少召開 1 次(108.6.14 舉行)</li> <li>● 參加國內外投資論壇－108 年計 8 場</li> <li>● 投資法人來訪－108 年計 167 人次</li> <li>● 投資人關係/股務專屬信箱－專人立即回覆</li> <li>● 聯絡窗口：(IR) 簡處長 ir@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選「臺灣永續指數」成份股。</li> <li>● 108 年公司治理評鑑「東元電機」在各項評鑑指標項目上，均獲得優異表現，連續六年獲得前 5% 企業之殊榮。</li> </ul>
員工	公司策略與營運狀況 勞資關係 員工權益 教育訓練及職涯發展 職場環境 員工意見表達與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勞資會議－1 次/每季</li> <li>● 員工季會－1 次/每季</li> <li>● 高階主管座談－1 次/半年</li> <li>●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1 次/每季</li> <li>● 職工福利委員會</li> <li>● 一流雙月刊－1 期/每兩個月</li> <li>● 員工滿意度調查－1 次/年</li> <li>● 提案改善</li> <li>● 聯絡窗口：(HR) 余經理 edward@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年由總經理、各廠廠長、人力資源中心主管與工會之理監事進行座談會。</li> <li>● 鼓勵社會參與，志工時數達 2,212 小時以上。推動公益存摺制度及公益假，擴大鼓勵社會參與。</li> <li>● 年度訓練計畫課程與事業部自辦課程共 434 門，平均每人接受訓練時數達 18.1 小時。</li> </ul>
客戶	產品及服務標示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行銷溝通 客戶滿意度調查 綠色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客服專線－視需求</li> <li>● 經銷商座談－1~4 次/年，不定期經銷商巡訪</li> <li>● 售後服務追蹤－每次服務及事後電話訪談</li> <li>● 官網及媒體－視需求更新</li> <li>● 滿意度問卷調查－1~4 次/年</li> <li>● 聯絡窗口：(發言人)葉協理 speaker@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東元以機電事業為主體，每年兩次寄發顧客滿意度調查問卷給全球戶，收集回饋意見做為重點改進的目標。</li> </ul>
供應商	綠色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人權評估 經營績效 訂單管理 品質管理 生產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供應商評鑑</li> <li>● 供應商考核</li> <li>● 供應商輔導－視需求</li> <li>● E-procurement－視需求</li> <li>● 聯絡窗口：(統購)余處長 Jasper.Y@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針對關鍵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及現場評鑑。</li> <li>● 人權暨環境承諾同意書之簽署。</li> </ul>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溝通成效
當地社區	職業安全與健康 環境管理 社會參與 志工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業區服務中心－不定時</li> <li>● 工業區區域聯防－1次/每季</li> <li>● 公司網站設置溝通信箱－不定時</li> <li>● 志工活動－每季辦理</li> <li>● 聯絡窗口：(PR) 姜經理 pr@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無違反空汙排放及廢棄物管理法規及影響社區事件。</li> <li>● 參加區域聯防，增加各公司防災交流，避免災害發生影響社區環境及安全。</li> <li>● 辦理社區及當地學校節電教育，貢獻 600 服務人時。</li> </ul>
NGO 非政府組織	環境保護 社會公益 勞動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非財務資訊揭露－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於環境(E)、社會(S)、治理(G)等面向的具體作為與成果。</li> <li>● 溫室氣體盤查－每年定期通過 BSI(英國標準協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 查證，獲「合理等級」。</li> <li>● 聯絡窗口：(IR) 簡處長 ir@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積極參與外部組織及倡議，支持永續發展目標及政府政策。</li> <li>● 邀請台北家扶中心、新北家扶中心、萬華兒服中心、久如社區發展中心共 80 位小朋友，參加東元公益運動會，並共捐贈 116,000 元予四個團體。</li> </ul>
政府單位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與健康 溫室氣體減量 環境保護 能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座談會、法規公聽會、公文－不定期</li> <li>● 員工季會宣導最新法令要求及反貪腐、誠信經營等法規遵循－1次/每季</li> <li>● 聯絡窗口：(發言人)葉協理 speaker@teco.com.tw</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資訊觀測站－108 年更新訊息逾 375 項次 (重大訊息申報 26 次)。</li> <li>● 依據 OHSAS 18001、CNS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系統化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確保管理系統符合法規及有效性執行。</li> </ul>

####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劉維琪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鄭丁旺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張進福	✓	✓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06 月 15 日至 110 年 06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暨主席	劉維琪	2	0	100%	
委員	鄭丁旺	2	0	100%	
委員	張進福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三、108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及決議摘要如下：

薪酬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4-2 次 (108.3.19)	本公司 107 年度獲利分派員工酬勞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07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機電系統營銷事業部全球銷售營運中心洪漢青協理薪酬建議案(委任經理人)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第 4-3 次 (108.12.17)	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結果報告	洽悉。
	本公司 108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洽悉。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執行成果及規劃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公司由「CSR工作小組」主導，每年定期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進行重大性議題分析，透過研究報告、文獻及與內外部重大關係人溝通後檢示，訂定各議題內容及其優先順序，並整合各部門提出之風險清單，進行風險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建議，由董事長審視後對董事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進行報告並制定年度工作計劃。。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公司設立「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本屆召集人為劉維琪常務及獨立董事。每年定期召開會議。 例行事務由「CSR工作小組」負責推動；工作小組每月定期直接向董事長報告執行、追蹤東元企業社會責任目標及政策落實情形，並彙整公司相關績效，編制、出版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依據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驗證。並依據ISO 14064-1規範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網站。 (二)產品面以開發IE3/IE4高效率馬達、變頻器、一級能效及節能省水標章之空調家電及等產品，製程也改用高效率馬達、節能燈具等節約用電並使用EMS監控最佳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能源使用；馬達外殼使用「矽鋼屑及廢鋼再生物料鑄造」、運輸包裝減化及容器回收再利用等減少資源耗用；冰箱、空調產品開發使用環保冷媒，大幅降低製造、產品服務及報廢端產生冷媒逸散排放之溫室氣體效應；由各面向努力降低對環境之衝擊。相關數據皆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三)公司本年度起參考運用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進行風險及機會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建議，由董事長審視後對董事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進行報告並制定年度工作計劃。</p> <p>(四)公司每年經據ISO 14064-1規範查證追蹤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十年減排20%」為永續經營目標，於生產基地推動節能措施及建置再生能源發電裝置，並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網站。公司每年節電2%；節水2%；減廢10%為具體目標對各生產基地進行管理。</p>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無差異</p> <p>(一)公司尊重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國際勞工組織公約》之勞動標準，訂有人權宣言並落實執行，內容包括投資協定、公平不歧視、營造良好的勞資關係、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工時規範、符合基本薪資、建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教育訓練、供應商管理、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二)東元公司新進員工起薪男女同工同酬,無性別之差異,且亦高於政府最低基本薪資規定,每年度公司視個人績效貢獻,做為調薪、變動獎金、分紅……等多項獎酬的評估依據,且規劃完整職等、職級制度,無論男性員工或女性員工皆適用且無分別;每年度進行兩次績效考核,經理級以上主管的獎酬,更直接連動組織經營績效,每季調整。</p> <p>(三)本公司係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OHSAS 18001 / ISO 45001),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預防災變訓練及健康管理等相關措施;另設備安全防護及個人安全護具皆要求依標準規範執行並定期由主管主導做安全巡查督導落實執行,並每季由總經理主持職安委員會(勞方代表1/3),審議各項管理及訓練確實執行,確保員工職場安全。</p> <p>(四)公司訓練發展嚴謹地依PDDRO原則設定管理機制並執行。依策略 / 組織、工作、個人需求等四個層面做整體分析及考量。每年度課程依公司之「人才發展實施細則」分為4大類,兼顧管理能力、專業能力、一般通識及公司政策宣導。除了依職系別建立訓練藍圖,每年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並且每位間接員工都會做個人發展計畫(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 IDP)的規劃,讓每位同仁都可以與主管對自己的職涯發展做更良好的溝通,讓績效與潛力俱佳的同仁有獲得陞遷的機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五)東元馬達產品皆依IE能效等級設計及符合CE、UL等安規標準且採用RoHS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標準；家電產品則依政府規定標示能效及環保標章。東元家電提供線上報修、電子保固登錄及完整售後服務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六)東元透過環境、社會、治理績效三大面向進行供應商篩選，確認供應商管理制度狀況、能力及潛力及營運績效可符合之需求。公司每年針對關鍵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及現場評鑑，完成評鑑家數之金額已達84%之占比。為要求供應商一同落實CSR理念，東元之協力商需於簽署「人權暨環境承諾同意書」，本年度簽署率達99%。</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公司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Standards)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由第三方公證單位依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參考ISAE 3000制定）進行獨立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並公開於官網。</p> <p>無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東元依循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推動相關工作，公司本身並無再制訂具差異的其他守則。</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本公司透過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以「科技」支持人文臺灣，鼓勵臺灣科技創新，舉辦「Green Tech」國際競賽，延伸「節能·減排 智能·自動」的公司願景，鼓勵青年學子投入節能減碳的科技研究；連續26屆(1994~2019)舉辦東元獎，在「電機／資訊／通訊、機械／能源／環境、化工／材料、生物／醫工／農業」四大「科技類」及「人文類」領域有近145位得獎者，堪為國內科技菁英努力及科技人文獎項的標竿；</p>			

以「創造力教育」厚實人文臺灣，致力於科技創新與升級活化學校教師的教學模式，打開其教學視野及激勵教學熱情，促進偏鄉學童也可以享受高品質的學習機會及教育資源；以「驚嘆號-原民族群永續教育計劃」號召30餘家企業及NGO組織挹注資源，建置資源供需平台，提供傳習相關技術支援，支持原住民族群永續發展，讓只有語言，沒有文字的台灣原住民族群，可以蓬勃發展，源遠流長。

(二)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運作資訊，揭露於東元企業社會責任網站  
<https://www.teco.com.tw/csr/>。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主要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以履行誠信經營。

履行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p>(一)1.本公司於103年8月14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訂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分別於105年12月23日及108年11月12日修正；並於104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暨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此經營政策之承諾，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皆依據誠信經營原則。另，本公司亦將該「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於本公司網站公開揭露。本公司業已於107年8月成立「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並於107年8月13日制定「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該委員會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p>		<p>會議主席，其中負責追蹤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之執行成效，該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二次，本公司之「法遵暨法務室」應於會議中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p> <p>2. 本公司已於108年11月-12月間請每位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人員簽署廉潔聲明書，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修正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其中第七條已配合主管機關要求明文規定「本公司應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於109年建立上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另，本公司於106年11月16日制定有「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109年3月17日修正)，以防範不誠信行為，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實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1. 本公司於106年11月16日制定之「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嚴禁員工在未經主管允許之情況下收受由廠商與公司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案？			<p>生意往來之個人所餽贈價值在新台幣三仟元以上之禮品，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應予退還或拒絕，並陳報其直屬主管及知會本公司專責單位，本公司專責單位應視其利益之性質及價值，提出退還、付費收受、歸公、轉贈慈善機構或其他適當建議。</p> <p>2.本公司並於105年12月23日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p> <p>3.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法遵暨法務室為誠信經營推動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推動，落實執行之，並由董事會稽核小組不定期查核及持續追蹤改善執行情形。另定期檢討，配合法令於109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p>	V		<p>無差異。</p> <p>(一)本公司對外進行商業活動時，於與交易對象交易前會考量其誠信紀錄，本公司董事會法遵暨法務室亦將誠信行為之條款納入本公司各式制式合約中，要求交易對象切實遵守誠信廉潔，如確實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本公司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該合約。</p> <p>(二)本公司設置董事會法遵暨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務室，為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推動專責單位。並定期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業於108年1月24日及8月7日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議中報告年度工作計畫及其執行情形，並已於108年3月26日及8月24日董事會議中報告。</p> <p>(三)本公司訂有「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全體同仁不得收受好處，避免同仁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如發現違反誠信規定時，可依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進行檢舉。對於被檢舉人，亦提供其陳述意見或申訴之機會。</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本公司已於108.8.14及108.12.24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各關係企業之法人代表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及內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交易實例說明等。</p> <p>每年定期舉辦新進人員及新任主管訓練等內部教育訓練課程，同時宣達「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範。</p> <p>本公司108年2月18日於季會(179人參加)宣導誠信經營後，針對9職等人員展開線上測驗，並以80分為通過標準，截至108年7月2日，應考人數177人，實際考試人數163人，通過人數162人，到考率92.1%，通過率99.4%，平均93.2分；108年5月24日於季會(192人參加)宣導誠信經營+兼職後，針對7-8職等人員展開線上測驗，並以80分為通過標準，至108年10月18日止，7-8職等共568人，到考481人(到考率84.68%)，通過474人(及格率98.54%)；108年5月31日舉辦「洗錢防制法簡介及防制貿易洗錢之務實做法」課程(32人參加)；於108年8月21日中壢廠朝會(約700人參加)宣導誠信經營，並針對中壢廠區進行紙本測驗，至108年10月18日止，中壢廠正式人員共875人，到考818人(到考率93.49%)，通過815人，通過率99.63%；於108年9月10日請全公司5-6職等人員展開線上測驗，至108</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年12月12日止，5-6職等共837人，到考 568 人（到考率 67.86%），通過560人(及格率 98.6%)。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無差異。</p> <p>(一) 本公司在檢舉制度上，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規範有關員工道德規範，並設計檢舉信箱 integrity@teco.com.tw，受理單位為董事會稽核小組，由稽核小組專責處理。</p> <p>(二) 該辦法中第3條及第4條有載明檢舉管道與處理程序，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並在第4條第5項明訂保密機制，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公司將予以保密。</p> <p>(三) 該辦法中，第4條第5項明訂保護機制，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公司將予以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無差異。</p> <p>(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上揭露執行情形。</p>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上公布，公司運作與所定守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做為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對外的商業往來禁止與交易相對人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本公司業已於108年11月12日修正「誠信經營守則」；109年3月17日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已登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目錄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2.108 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常務 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常務 董事	黃呈琮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常務 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108.12.27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會計研究發展 基金會	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常務暨 獨立 董事	劉維琪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獨立 董事	鄭丁旺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獨立 董事	張進福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黃茂雄	108.4.17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相關規定及 防範實務探討	3 小時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 意併購	3 小時
董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108.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 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 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 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 意併購	3 小時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 司治理協會	【高峰】第 15 屆公 司治理國際論壇—獨 立董事制度的落實、 獨立董事責任的履行 (下午場)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 意併購	3 小時
		108.10.8	證交所與櫃買中 心	ESG 投資論壇	2 小時
		108.11.19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 導會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108.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暨期貨市 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 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 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 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董事	張永祥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 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 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 (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 3.108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代理 總經理	連昭志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 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 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 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執行顧問	林弘祥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 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 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 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協理	張松鑛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 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 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 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 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協理	彭繼曾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協理	高飛鳶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協理	葉文中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協理	陳國民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協理	洪漢青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公司治理 主管	簡世雄	108.7.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的財務報告義務、全球性機構投資者在強化公司治理生態的積極角色扮演、商業判斷法則的引用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4.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 5.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而定。為建立良好之治理制度，本公司已於 107 年 8 月 13 日成立「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職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及董事會職能之強化。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共 15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其中 2 人兼任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予「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作為董事提名續任之參考。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培育高階經理人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及集團各單位業務，並透過工作輪調的方式深化其產業經驗。目前集團有多位高階管理專才，故本公司有充沛之人才庫可以選任為未來之董事。除考量多元化，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並將注重性別平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現任董事長邱純枝女士於 86 年加入東元經營團隊，歷任財務處長、家電部協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等職務，於 95 年進入董事會，於 104 年接任董事長職務。

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除盤點與遴選潛力接班人，並搭配個人發展計畫與 Mentor 輔導等制度，輔助其有效提升接班能力並縮短接班時間。培訓機制設計上，安排潛力接班人至關係企業董事會見習，另亦搭配手機及線上管理發展課程，自 107 年開始建立「東元學院」，開設管理菁英班，藉以加強其商業管理與經營管理能力，包括策略規劃、跨國經營、全球行銷、創新管理與新經濟等重要議題，以培育未來所需要的經營管理人才(107-108 年梯次受訓者共計 25 人)。現任代理總經理連昭志先生於 90 年加入東元集團，先後引領重電事業部、資訊電子事業群、新事業推動中心及機電系統營銷事業部，於 107 年接任代理總經理職務。

## (九)內控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9年 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5人中，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8/03/26 1.董事會決議於 108/06/14 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  
2.董事會通過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營業收入 50,104,927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 1.59 元，並擬訂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0.9 元，合計新台幣 1,770,923 仟元，相關財務報告與股利分派將提請 108 年股東會決議。  
3.董事會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 NT\$ 255,103 仟元、董事酬勞 NT\$ 113,379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相關決議數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 108/05/13 ※董事會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辦理減資註銷庫藏股份合計普通股 35,000,000 股，減資比率 1.75%，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9,676,928,860 元。
- 108/05/13 ※董事會通過任命簡世雄為公司治理主管，生效日期為 108/06/01。
- 108/05/13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1~3 月合併營業收入 11,707,047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 0.32 元。
- 108/06/15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1)承認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0.9 元。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 108/06/15 ※董事會決議除息基準日為 108/07/09，合計發放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770,923 仟元，現金股息發放日為 108/07/31。
- 108/08/14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1~6 月合併營業收入 24,248,557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 0.92 元。
- 109/02/24 ※董事會決議於 109/05/11 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地點為本公司中壢廠禮堂。
- 109/03/17 1.董事會通過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99 元，配發總金額約計新台幣 1,948,016 仟元，並將提報 109 年股東會。  
2.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財務報告，並將提請 109 年股東會承認。  
3.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員工酬勞 NT\$ 258,192 仟元、董事酬勞 NT\$ 114,752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相關決議數與 108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4.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 10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以新台幣 50 億元為上限，發行期間以五年和七年為原則。  
5.董事會決議增加股東會議案計(1)報告事項三案：一 0 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修正「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與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2)討論事項二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訂案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訂案，並分別提報 109 年股東常會或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

- 09/03/31 1.董事會通過募集私募普通股及私募特別股，私募額度合計不超過 2 億股，應募人之選擇以對本公司具附加價值為原則，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提升經營績效者為優先考量。
- 2.董事會決議增加股東會議案計(1)承認事項一案：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2)討論事項三案：「公司章程」修正案、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特別股案與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並分別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承認或決議。
- 109/04/06 1.配合證券主管機關建議修正原於 109/03/31 公告之私募案，董事會通過將原決議私募案分為私募普通股及私募特別股二個議案，私募額度合計不超過 1.9 億股。
- 2.董事會通過修正 109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議案，修正後討論事項議案為(1)「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3)「公司章程」修正案、(4)辦理私募甲種特別股及/或乙種特別股及/或丙種特別股案(修正)、(5)辦理私募普通股案(修正)及(6)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等六案。
- 109/04/10 ※董事會通過暫緩將原列股東會討論事項之私募特別股案及私募普通股案提送股東會決議，並修正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之會議議程，修正後討論事項議案為(1)「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3)「公司章程」修正案及(4)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等四案，並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

## 2. 108 年度股東常會(108/06/14)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序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報告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	※庫藏股計買回普通股 35,000,000 股，目的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業奉經濟部 108/06/10 經授商字第 10801066450 號函核准註銷庫藏股減資變更登記在案。
2	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0.4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3	承認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0.9 元。	1.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0.7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除息基準日為 108/07/09，現金股息已於 108/07/31 起發放。
4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89.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5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89.5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周建宏	108 年度	

#####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V		V

註：非審計公費 1,050 仟元，係包括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英譯等費用。

(三)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四)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五)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1、董事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9/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0	(492,088)	1,800,000	0
		0	0	46,143	0
常務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0	0	0	365,000
		0	0	0	0
常務董事	黃呈琮	0	0	0	0
常務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	0	0	0	0
		0	0	0	0
常務暨 獨立董事	劉維琪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進福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丁旺	0	0	0	0
董 事	黃茂雄	0	0	0	0
董 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博治	4,375,098	0	0	0
		(4,270,085)	0	0	0
董 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0	0	500,000	0
		0	0	0	0
董 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0	0	0	(16,561,052)
		0	0	0	0
董 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0	0	4,800,000	3,500,000
		0	0	0	0
董 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0	(492,088)	1,800,000	0
		0	0	20,920	0
董 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0	0	6,600,000	8,000,000
		0	0	0	0
董 事	張永祥	0	0	0	0

## 2、經理人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9/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總經理	連昭志	0	0	46,143	0
執行顧問	林弘祥	0	0	20,920	0
經理人	林勝泉	706	0	30,938	0
經理人	張松鑛	(5,000)	0	46,143	0
經理人	彭繼曾	0	0	0	0
經理人	高飛鳶	0	0	42,412	0
經理人	葉文中	0	0	46,143	0
經理人	陳國民	0	0	0	0
經理人	洪漢青	0	0	13,316	0
經理人	簡世雄(註)	0	0	36,932	0

註：董事會自 108 年 06 月 01 日起任命為公司治理主管並經登記為公司經理人。

## 3、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9/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註)	N/A	N/A	79,381,000	0

註：自 109 年 3 月 11 日起成為大股東。

###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黃博治	處分 (以股作價)	108/01/23	英爾國際投資 (股)公司	董事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者	4,270,085	18.1

###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9年03月13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4,116,000	9.87	0	0.00%	0	0.00%	無	-	-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127,194,000	6.46	0	0.00%	0	0.00%	無	-	-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77,896,000	3.96	0	0.00%	0	0.00%	無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WG I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9,676,000	2.02	0	0.00%	0	0.00%	無	-	-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39,186,000	1.99	0	0.00%	0	0.00%	無	-	-
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141,364	1.63	0	0.00%	0	0.00%	無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31,599,034	1.61	0	0.00%	0	0.00%	無	-	-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1,561,000	1.60	0	0.00%	0	0.00%	無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8,088,193	1.43	0	0.00%	0	0.00%	無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7,144,000	1.38	0	0.00%	0	0.00%	無	-	-

### ※前十大股東中法人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	合陽管理顧問(股)公司(94.95%)、其他(5.05%)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100%)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中華郵政(股)公司	交通部(10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08.12.31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岱(股)公司	6,615,234	83.53%	0	0.00%	6,615,234	83.53%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67,537,429	100.00%	0	0.00%	67,537,429	100.00%
德高國際有限公司	1,680	100.00%	0	0.00%	1,680	100.00%
新加坡德高有限公司	7,200,000	90.00%	800,000	10.00%	8,000,000	100.00%
歐洲德高有限公司	69	100.00%	0	0.00%	69	100.00%
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公司	388,423,711	100.00%	0	0.00%	388,423,711	100.00%
東元家電(香港)有限公司	1,499,999	99.99%	0	0.00%	1,499,999	99.99%
東安投資(股)公司	495,724,243	99.60%	1,670,084	0.40%	497,394,327	100.00%
東元精電(股)公司	10,770,864	62.57%	371,324	1.51%	11,142,188	64.08%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	6,044,716	57.52%	1,402,134	16.02%	7,446,850	73.54%
United View Global investment co.,ltd.	195,416,844	100.00%	0	0.00%	195,416,844	100.00%
東捷資訊服務(股)公司	11,467,248	41.97%	1,923,503	7.04%	13,390,751	49.01%
東勝電氣(股)公司	20,000,000	100.00%	0	0.00%	20,000,000	100.00%
東元捷德科技(股)公司	6,397,434	100.00%	0	0.00%	6,397,434	100.00%
台成電機(股)公司	950,000	95.00%	0	0.00%	950,000	95.00%
安華機電工程(股)公司	7,799,996	64.95%	0	0.00%	7,799,996	64.95%
台安(蘇比克)有限公司	17,131,155	76.70%	0	0.00%	17,131,155	76.70%
台安(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13,113,235	66.85%	0	0.00%	13,113,235	66.85%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32,653,581	100.00%	0	0.00%	32,653,581	100.0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icropac(BVI)	14,883,591	100.00%	0	0.00%	14,883,591	100.00%
安達康科技(股)公司	7,033,000	84.73%	0	0.00%	7,033,000	84.73%
台安電機(股)公司	100,000	100.00%	0	0.00%	100,000	100.00%
東訊(股)公司	200,301,025	63.52%	0	0.00%	200,301,025	63.52%
安悅國際(股)公司	9,500,000	93.60%	497,350	4.90%	9,997,350	98.50%
安欣科技服務(股)公司	1,950,000	86.67%	0	0.00%	1,950,000	86.67%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9,013,668	100.00%	0	0.00%	29,013,668	100.00%
TECO (PHILIPPINES) 3C & APPLIANCES, INC.	2,604,000	60.00%	0	0.00%	2,604,000	60.00%
安盛旅行社(股)公司	480,000	16.00%	2,400,000	80.00%	2,880,000	96.00%
台灣宅配通股份(股)公司	24,121,700	25.27%	6,570,940	6.88%	30,692,640	32.15%
Eagle Holding Co.	1	100.00%	0	0.00%	1	100.00%
世正開發(股)公司	100,592,884	28.67%	73,736,289	24.08%	174,329,173	52.75%
東元旭能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30.00%	2,100,000	30.00%	4,200,000	60.00%
Temico International Pte.Ltd.	348,000	60.00%	0	0.00%	348,000	60.00%
TECO EV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53,999,995	100.00%	0	0.00%	53,999,995	100.00%

十、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已公告予每位同仁週知並遵守。